

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5年，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贯彻落实股东（大）会各项决议，认真勤勉地开展各项工作，积极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的实施，不断规范公司治理，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公司董事会2025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5年度，董事会共召开8次会议，累计审议了43项议案。所有会议召开都能按照程序及规定进行，所有会议的决议都合法有效。董事会会议召开的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时间	届次	审议通过的议案情况
1	2025年1月21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关于回购并注销离职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	2025年2月6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关于豁免董事会通知时限的议案》
			《关于选举董事长的议案》
			《关于选举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3	2025年2月27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关于由总经理国磊峰先生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的议案》
			《关于提名刘月寅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4	2025年4月24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关于2024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关于确认 2024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关于 2025 年度融资授信额度的议案》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关于聘任夏文杰先生担任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关于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5 年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关于提请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关于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5	2025 年 8 月 25 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关于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关于回购并注销离职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关于修订及新增制定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6	2025 年 10 月 13 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为全资下属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关于调整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额度的议案》
7	2025 年 10 月 28 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关于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8	2025 年 12 月 29 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关于提名徐宇虹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关于回购并注销离职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关于调整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额度的议案》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 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及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集召开 4 次股东大会，累计审议并通过了 26 项议案，决议合规有效。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的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时间	届次	审议通过的议案情况
1	2025	2025 年第	《关于回购并注销离职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

	年 2 月 6 日	一次临时 股东大会	《股票的议案》 《关于公司董事会提前换届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关于公司董事会提前换届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	2025 年 3 月 14 日	2025 年第 二次临时 股东大会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关于由总经理国磊峰先生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的议案》 《关于选举刘月寅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	2025 年 5 月 16 日	2024 年年 度股东大 会	《关于 2024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确认 2024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关于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5 年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关于提请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4	2025 年 9 月 11 日	2025 年第 三次临时 股东大会	《关于回购并注销离职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关于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董事会依法、尽责地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议案均得到了落实。

(三)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独立履行职责，对公司的制度完善和日常经营决策等方面提出众多专业性意见。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 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 次数	以通讯方式 参加次数	委托出 席次数	缺席次数	出席股东 大会次数
王黎达	7	2	5	0	0	3
陈禕	7	2	5	0	0	3
潘敏	1	0	1	0	0	1

张晓丹	1	0	1	0	0	1
-----	---	---	---	---	---	---

(四)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其中，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在定期报告编制等工作中充分发挥监督作用，薪酬与考核委员重点就 2025 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2024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认、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等有关事项进行了审议，提名委员会主要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进行了审查，确保了聘任程序合法、合规。

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认真开展各项工作，充分发挥专业职能作用，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了专业的建议和意见。

(五) 信息披露和内幕信息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遵照《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内部规章制度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依规披露各项定期报告与临时公告；依法完成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及报备工作。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知情人员，均能在定期报告及其他重大信息尚未公开披露的窗口期、敏感期，严格履行保密义务。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内幕信息泄露、内幕信息知情人违规买卖公司股票或建议他人买卖公司股票等违规情形。

(六) 公司规范化治理情况

公司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要求，持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内部控制制度与体系，不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董事会换届选举相关事宜，确保了新老董事会的平稳过渡；此外，2025 年 9 月，公司取消了监事会及监事设置，并对《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多项制度进行全面梳理与修订，进一步健全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优化了治理架构，为公司规范、高效经营提供坚实保障。

(七) 投资者关系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为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认知与认可，严格依据相关规定及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通过投资者

热线、深交所互动平台、股东会、现场及线上调研等多种途径与投资者开展沟通交流。在严格落实未公开信息保密工作的基础上，及时回应投资者关注的各类问题，全方位搭建高效互动机制，提升投资者参与热情，有效巩固了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的良好沟通关系。

二、2026年董事会工作计划

2026年，公司董事会将严格依照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内部制度要求，充分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重要作用，始终坚持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责的宗旨，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坚持规范运营与科学决策，保障生产经营平稳有序，推进降本增效相关举措，推动公司实现持续、稳健、高质量发展。

(一) 充分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

2026年，董事会将在重大事项决策过程中充分发挥核心作用，进一步完善决策机制，提高决策效能，提升经营质量；此外，将继续检查、督促经营管理层有效落实执行公司战略规划及股东会决议、董事会决议的情况。

(二) 持续提升公司内部治理能力

董事会将认真履行决策职责，严格依照《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组织召开股东会，规范开展各项工作并高效落实股东会及董事会决议；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独立履职作用，依托各专门委员会的专业优势与职能作用，为董事会决策提供坚实支撑，提升决策科学性与效率；督促新任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加强监管政策学习与业务培训，提高履职能力与运作规范性，提升董事会整体治理水平与决策能力；持续完善内控体系，优化治理架构，强化内控制度执行，全面增强公司风险防范能力。

(三) 不断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2026年，公司董事会将持续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严格遵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内部制度要求，强化信息披露管理工作，通过投资者热线、互动易平台、现场及线上调研等多种渠道与形式，深化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及时回复投资者在互动平台上的问题，使投资者与公司之间的沟通便捷、畅通；同时严格做好未公开信息保密工作，规范开展投资者关系活动档案的建立与归档管理；此外，借助深交所互动平台、公司官方网站及其他合规渠道，全方位展示公司经营发展状况，积极传递公司内在价值，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树立公司规范、透明的资本市场良好形象。

特此公告。

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